附件1

**福州市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表彰**

**工作小组及办公室成员名单**

一、工作小组

组 长：

张定锋 市委常委，市政府常务副市长

副组长：

游 昕 市委教育工委书记、教育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李朝波 市人社局党组书记、局长，兼市委组织部部务会议成员

成 员：

林 楠 市委教育工委委员、教育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 倪 馨 市人社局党组成员、总会计师，三级调研员

二、工作小组办公室

主 任：

林 楠 （兼）

 倪 馨 （兼）

成 员：

苏夏铃 市教育局副总督学、人事处处长

 周 岚 市人社局政府表彰与考核奖惩处处长

林芳芳 市教育局人事处工作人员

董培涛 市人社局政府表彰与考核奖惩处工作人员

|  |
| --- |
| 附件2**2025年福州市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和****先进个人评选名额分配方案** |
|  |  |  |  |  |
| 单位 | 先进集体名额 | 先进个人名额 |
| 市属高校 | 2  | 6  |
| 局机关、直属事业单位、市属公民办学校（含行业办学校） | 9  | 18  |
| 鼓楼教育局 | 2  | 6  |
| 台江教育局 | 2  | 4  |
| 仓山教育局 | 4  | 8  |
| 晋安教育局 | 3  | 7（至少含1名乡村教师） |
| 马尾教育局 | 2  | 3（至少含1名乡村教师） |
| 福州高新区教卫局 | 1  | 2（至少含1名乡村教师） |
| 长乐教育局 | 2 | 4（至少含1名乡村教师） |
| 福清教育局 | 8  | 17（至少含6名乡村教师） |
| 闽侯教育局 | 5  | 8（至少含2名乡村教师） |
| 连江教育局 | 4  | 8（至少含1名乡村教师） |
| 闽清教育局 | 2  | 3（至少含1名乡村教师） |
| 罗源教育局 | 2  | 3（至少含1名乡村教师） |
| 永泰教育局 | 2  | 3（至少含1名乡村教师） |

附件3

福 州 市 教 育 系 统

先 进 集 体

审 批 表

申报单位

推荐单位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 |  |
| 教职工人数 |  | 负责人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 |  |
| 单位性质 |   | 单位地域分布 |   |
| 地 址 |   |
| 邮 编 |  | 单位类别 |  |
| 曾获主要荣誉称号和奖励（最多五项） | 获奖名称 | 获奖时间 | 授予单位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主要事迹（不超过1500字） |  |
| 主要事迹（不超过1500字） |   |
| 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主管部门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县（市）区人社部门、教育部门审核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市人社部门、教育部门审核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市委市政府审批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
注：“推荐单位”指福州市教育局、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、福州高新区教卫局或市委组织部、市人社局、市妇联、团市委等行业管理部门。附件4

福 州 市 优 秀 教 师

优 秀 教 育 工 作 者

审 批 表

姓 名

所在单位

推荐单位

申报荣誉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本表采用A4纸规格。

二、表内的年、月、日一律用公历和阿拉伯数字。

三、“照片”一律用近期二寸半身免冠照片。

四、“近五年以来教学工作量”一栏推荐人选所在学校按每学年课时数填写；推荐人选为教授、副教授的，所在高校要在备注栏中注明完成学校规定的本科教学工作量情况。

五、“申报荣誉”填写“福州市优秀教师”或“福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”。

六、“推荐单位”指福州市教育局、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、福州高新区教卫局或市委组织部、市人社局、市妇联、团市委等行业管理部门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（照片） |
| 民 族 |  | 出生日期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教 龄 |  |
| 学 历 |  | 学 位 |  |
| 现任行政职 务 |  | 现任专业技术职务 |  |
| 教师资格种类及证号 |  | 现任职业资格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学 段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 邮 编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个人简历 | 时间 | 所在单位 | 从事工作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曾获主要荣誉称号和奖励（最多五项） | 获奖名称 | 获奖时间 | 授予单位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近5年以来教学工作量及年度考核情况 | 学年度 | 工作量 （课时）  | 年度考核结果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先进事迹（所在单位填写,不超过1500字）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主管部门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县（市）区人社部门、教育部门审核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市人社部门、教育部门审核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市委市政府审批意见 | 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
附件5

 福州市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呈报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：（公章） 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 单位类别 | 单位地域分布 | 简要事迹（300字以内） | 曾获主要奖励（时间 / 称号 / 授予单位）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.本表统一用EXCEL制表，用A3规格纸张打印；

2.出生年月格式为“XXXX.XX”，工作单位名称以本单位印章为准。

3.曾获主要奖励填写设区市级（含）以上级别奖励项目（最多五项）；

附件6

 福州市优秀教师和优秀教育工作者呈报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：（公章） 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出生年月 | 民族 | 政治面貌 | 行政职务 | 专业技术职务 | 工作单位 | 是否乡村 | 学段 | 参加工作时间 | 本系统工作年限（起讫时间） | 简要事迹（300字以内） | 曾获主要奖励（时间 / 称号 / 授予单位） | 何时何地受何种处分（没有的填无**）** | 备注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.本表统一用EXCEL制表，用A3规格纸张打印；

2.出生年月格式为“XXXX.XX”，工作单位名称以本单位印章为准。

3.曾获主要奖励填写设区市级（含）以上级别奖励项目（最多五项）；

4.处级干部请在“备注”栏注明

附件7

福州市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公示情况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拟授荣誉  | 福州市教育系统先进集体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公示时间 |  |
| 公示形式 |  |
| 收到意见或建议 |  |
| 查证及处理意 见 |  |
| 所在单位意 见 |  签 章年 月 日 |

附件8

福州市优秀教师和优秀教育工作者

公示情况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拟授荣誉 | 优秀教师/优秀教育工作者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姓名及职务 |  |
| 公示时间 |  |
| 公示形式 |  |
| 收到意见或建议 |  |
| 查证及处理意 见 |  |
| 所在单位意 见 |  签 章年 月 日 |

附件9

推荐对象征求意见表

姓名： 单位： 职务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组织人事部门意见 | 签字人: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| 签字人: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公安部门意见 | 签字人: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
附件10

申报材料报送要求

一、福州市教育系统先进集体(个人)的审批表，应用A4纸双面打印。

二、福州市教育系统先进集体需上报的材料：

1.《福州市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呈报汇总表》（一式一份），同时报送电子文档（文件名为：姓名+单位简称）

2.《福州市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审批表》（一式四份）

3.《福州市教育系统先进集体公示情况表》（一式一份）

4.《推荐对象征求意见表》（一式一份）

三、福州市优秀教师、优秀教育工作者需上报的材料：

1.《福州市优秀教师、优秀教育工作者呈报汇总表》（一式一份）同时报送电子文档（文件名为：单位简称）

2.《福州市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审批表》（一式四份）

3.《福州市优秀教师和优秀教育工作者公示情况表》（一式一份）

4.《推荐对象征求意见表》（一式一份）

四、县（市）区教育局同时需上报的材料：

县（市）区教育局需联合人社局上报评选推荐工作报告1份（内容包括推选工作程序、审核情况、公示情况、推荐对象整体与结构情况等），同时报送电子文档（文件名为：单位简称）。

福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5年6月6日印发